

# 关于艾瑞碧（上海）化妆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涉 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裁定受理艾瑞碧（上海）化妆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指定上海华皓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艾瑞碧（上海）化妆品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管理人(联系人:茅凯泓;联系电话:13815239471;联系地址:上海市静安区延平路 121 号 29 楼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4 年 1 月 4 日